

客家與胡椒：砂拉越古晉地區客家胡椒農的種植史與集體記憶

柯朝欽*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文社會學系助理教授

馬來西亞的胡椒主要產自砂拉越，而砂拉越主要的胡椒種植者一百多年來都是客家人為主。直到上個世紀末，客家人才逐漸淡出胡椒種植，改由原住民為主要的胡椒種植者。儘管胡椒是砂拉越客家 150 年來的重要維生產業，但是在馬來西亞的客家歷史與客家文化的論述中，比起西加里曼丹的開礦公司的遷移與戰爭史詩，胡椒顯然還不算是一個重要的「客家元素」。本研究因此試圖對砂拉越的胡椒種植進行產業田野調查與歷史資料採集，藉由對當地客家胡椒種植園主的實地考察以及口述採訪，來描繪戰後以來客家胡椒園的產業興衰現況，以及胡椒種植對於當地客家人在社會、經濟、政治等方面產生的影響。最後，本文也從《砂拉越憲報》關於祈求胡椒豐收的慶典報導，以及從 60-70 年代砂拉越重要的中文雜誌《海豚》報導的整理，以及筆者對古晉附近客家農民的訪談，描繪了一個砂拉越客家人所共有的胡椒種植的集體記憶。

關鍵字：砂拉越胡椒、砂拉越客家、集體記憶、客家胡椒種植

* E-mail: chaoching@nycu.edu.tw

投稿日期：2023 年 12 月 5 日

接受刊登日期：2024 年 4 月 10 日

一、問題源起：胡椒與客家人的一段種植史

胡椒（Pepper）可以說是世界上最具全球史意義的植物之一，做為「香料之王」，胡椒不僅是推動「地理大發現」的歐亞遠程貿易的主要商品，一如咖啡、甘蔗、菸草、橡膠一樣，都是超越地區經濟，深深鑲嵌於全球貿易網路的重要種植業之一。馬來西亞現在是全世界五大胡椒出口國之一，而馬來西亞九成的胡椒主要產地在砂拉越（Sarawak）州，因為氣候地理因素，使得砂拉越的胡椒品質口感成為全世界最優良的胡椒產地。砂拉越的古晉種胡椒據說是當今世界最好的胡椒品種之一，而砂拉越主要的胡椒種植者一百多年來都是客家人為主。由於現在砂拉越的胡椒者主要以原住民為主，自上一代開始，當地的客家人也大量離農進入城市定居，因此，這段已經消失的客家人胡椒種的歷史構成了本文探索的出發點。

胡椒是源自西印度半島海岸的作物。歷史非常悠久，據說公元兩千年前的印度人就開始使用胡椒作為一種藥物與開胃佐料。隨著印度與東南亞、阿拉伯及後來的歐洲人進行貿易交流，胡椒作為一種香料，廣泛的融入世界各地文化的食譜中。特別是歐洲人，歐洲對胡椒的需求在某種程度上催生了 15 世紀的地理大發現運動，遠到亞洲的歐洲人甚至把胡椒的種植，從原產地的印度西南海岸，擴散到蘇門答臘島、印尼島、馬來半島，乃至婆羅洲島各地。從而改變了東南亞的歷史與社會結構。

而東南亞與中國的貿易中，早在宋朝的南海沈船考古中就發現了大量的胡椒，而整個明朝時期的官方朝貢往來文獻紀錄中，更是有大量的

胡椒以貢品的形式從東南亞流入中國進行貿易。儘管從明朝開始胡椒已經廣為中國人所食用，然而，不像甘藷、玉米等作物，因為種植條件所致，胡椒無法在氣候條件接近的華南地區本土化栽種，胡椒因此對華人社會來說一直是一種「外來的」的異國商品。儘管如此，隨著華人遷居東南亞，下南洋的南遷華人也很早就加入了東南亞的胡椒種植行列。依據田汝康的說法，華人早在西方人到來之前就大量的收購了印尼、蘇門答臘各地的胡椒了。依據田汝康的說法，如果歐洲人因為追逐胡椒到亞洲而促進地理大發現，那麼同樣的原因，早於歐洲人半個世紀到東南亞的鄭和下西洋某種程度也是追逐與收購胡椒而來，而且早在 18 世紀初，華人也是首先將胡椒引進加里曼丹種的種植者。華人不僅引入胡椒，而且對種植方式加以改良（田汝康 2015）。¹

砂拉越最早的胡椒種植可以上推到十八世紀初在汶萊的華人首先開始面向市場的大規模種植。接著，1850 年代由西加里曼丹的採礦公司遷移到石隆門一帶定居時開始栽種，而後布洛克（James Brooke）政權更大量引進河婆客家新移民大量栽種。胡椒在 19 世紀的最後 20 年一直到二戰結束後的 1960 年代，都是砂拉越主要的出口商品之一。到了 1970 年代，一方面因為經濟工業化與胡椒根腐病始終無法克服的原因，華人農民（主要以客家農民為主）紛紛放棄種植胡椒。現在砂拉越的胡椒種植在政府的輔導下，主要由原住民（所謂的「土著農民」）為大宗，大多是伊班族（Ibans）和比達友族（Bidayuhs），兩者現在佔砂拉越胡椒農民的 87%，華人則反而扮演著次要的胡椒種植人角色。

在 1983 出版的《砂拉越客屬公會金禧紀念特刊》中，收錄了一篇
1 參閱田汝康（2015a：207，2015b：169）兩篇均收於田汝康著，《中國帆船貿易與對外關係史論集》，2015，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丘瓊潤博士所寫的〈砂拉越的胡椒種植及其前景〉。該篇文章引用了當時許多「國際胡椒機構」（International Pepper Community）發佈的統計資料，指出在 1980 年當時，「馬來西亞是當今世界主要生產與出口國之一。而馬來西亞的胡椒生產，有 90% 以上是來自砂拉越」，馬來西亞、印度、巴西、印尼是當時世界四大胡椒生產國，四國分別佔世界胡椒生產的二成，合計四國就佔了九成。而在所有的胡椒種植中，以馬來西亞砂拉越的古晉種胡椒品質最好，因此馬來西亞堪稱「胡椒王國」（邱瓊潤 1983：143）。有趣的是，這篇文章雖然收錄在「砂拉越客屬公會」的紀念特刊中，但整篇文章除了分析砂拉越胡椒在世界上胡椒生產的重要性以及胡椒產業的未來展望之外，並沒有就胡椒與馬來西亞客家的關聯性做進一步論述。顯然，就當地的客家意識而言，儘管知道胡椒是砂拉越客家 150 年來的重要維生產業，但是在客家的集體記憶與客家文化的論述中，相比起西加里曼丹的開礦公司遷移與戰爭的史詩，胡椒種植顯然還不算上是一個重要的「客家元素」。

儘管 1980 年代以來客家農民已經紛紛放棄種植胡椒，但砂拉越的客家人種植胡椒的歷史，從 1840 年以來，至今至今可說快有 200 年的歷史。由於華南客家原鄉一帶並不生產胡椒，南下南洋的客家人種植胡椒也只侷限在砂拉越一帶，因此，儘管在砂拉越客家人種植胡椒自 1840 年代以來已經超過 150 年，但胡椒似乎一直不是重要的「客家文化元素」。為什麼會這樣？² 砂拉越的客家胡椒農如何看待這一段種植胡椒

2 雖然提出了問題，但本文並沒有針對為什麼胡椒相對於金礦不構成客家文化元素提出答案。本文的僅提出初步的研究工作，證明胡椒種植在當地的客家人中確實是一個相當重要的集體經驗與集體歷史。本文的評審之一建議筆者思考：「同樣是辛苦和勞動為主的金礦開採，為何卻被認為是客家的重要文化元素呢？是否產業鏈的產銷結構不同呢？譬如胡椒的種植者主要為客家人，至於中盤商與出口商卻跟客家人無關，因此，要把這個產業視為客家族群產業就困難，因此，胡椒才不可能成為客家文化元素，而不

的歷史？是否隨著紛紛廢棄的胡椒園，這裡的客家農民不在與胡椒有任何關係？本研究因此試圖以胡椒種植為主題，對砂拉越的胡椒種植業進行產業田野調查與歷史資料採集。本研究試圖藉由對當地客家胡椒種植園主的實地考察，以及口述採訪，來描繪自戰後以來客家胡椒園的產業興衰現況，以及胡椒種植對於當地客家人在社會、經濟、政治等方面產生的影響。藉由口訪，本文在後面將很粗略地描述客家胡椒農在 1940 年代至 1980 年代的種植社會史，以及從口訪中粗略地描繪這段客家椒農的集體記憶。

二、東南亞胡椒的種植史： 胡椒與「港主制度」

胡椒的原產地是印度西南海岸，後來隨著香料貿易，來東南亞貿易的印度人與阿拉伯商人將胡椒帶到了東南亞群島上種植。而有規模的大量資本主義化種植則是由荷蘭東印度公司所開始。胡椒從印度原產地一開始被引入東南亞後，就是專門作為出口商品而種植的。從 16-17 世紀，胡椒一直是東南亞出口商品的榜首，並且造就了葡萄牙與荷蘭東印度公司的最早一批遠程貿易獲利基礎。依據 Anthony Reid 的研究，公元 1500 年前後，印度還是主要的胡椒供應地，但 1560 年之後，葡萄牙購賣的胡椒已經轉移到「風下之地」的蘇門答臘。而到了 17 世紀的後半

只是因為種植的勞動或辛苦而已。」這個意見作者接受。因為，作為「經濟作物」的胡椒，確實在產業鍊上客家人農民只是最初的生產者，並不擁有胡椒的訂價權。本文後面的敘述中會提到胡椒價格波動的社會結果，以及椒農與收購商的抗爭。但會不會是因為胡椒種植屬於全球「資本主義」分工的產業，因此相對於傳統小農的精神世界，胡椒種植產生了不可避免的勞動異化疏離感。除了這因素之外，筆者認為這也涉及到馬來西亞華人文化的「文化政治」問題。筆者將另文對這問題進行論述。

葉，印度本身的胡椒消費已經需要從蘇門答臘與印尼島進口了。（Reid 2010：7-10）

也由於胡椒引進東南亞大量的種植，在西方歐洲與中國，胡椒從以往的宮廷奢侈品逐步變成大眾市民的日常消費品。大約在 17 世紀的最後十年 1690 年代左右，胡椒的價格開始下降，胡椒因此成為一種可以大量生產、大量消費，面向歐亞全球市場的大規模「經濟作物」（Cash Crop），即使當時的海上霸權荷蘭也無法壟斷。（Reid 2010：7-10）「18 世紀的生產估計顯示，一塊種有 1000 株胡椒的家庭種植園 (kebun) 扣除頭三年無產出的成長期以及其後的不穩定收成，每年大約可以收穫 200 公斤胡椒。這意味著，當 17 世紀中葉胡椒種植達到巔峰時候，東南亞可以收穫大約 8500 噸胡椒，參與種植的家庭需要超過 4 萬戶，參與人數 20 萬人。這也意味著蘇門答臘、馬來半島以及婆羅洲將有 6% 的人口為國際市場種植這一種作物謀生」（Reid 2010：36）。

胡椒這種經濟作物在東南亞的大規模普及種植，導致了東南亞傳統政治社會結構的改變。不僅出現了许多倚靠「中介」胡椒買賣的頭人與君主，而且需要高勞動密度的胡椒種植導致了大規模勞動力的需求出現。而為了獲取勞動力，東南亞因此開始出現了新型態的「人身依附關係」的政治社會統治型態。這樣的支配關係並不僅僅是原始的奴隸制支配而已，而且也包含著為季節性移民的拓荒墾殖者提供必要的資金、生產工具、糧食等在胡椒幼苗至收成前所需而預先貸款的人身依附性支配。後者的這種拓荒墾種的胡椒農儘管是胡椒的主人，然而，他們在胡椒收成後不得不將胡椒賣給提供他們前三年所需資金的「頭人」金主。這不僅僅只是一種借貸，也是一種人身依附關係，「隨著時間的推移，

投資者成為了新拓展的胡椒種植區的一個個小王侯，像國王一樣，他們控制了胡椒貿易以及與外部世界的所有聯繫。即使種植戶們最終還清了所欠投資者的預付資金，但他們還必須通過投資者頭人們來銷售產品。投資者成功的部份原因在於其與當權者——亞齊、萬丹或占卑等地的蘇丹關係密切。經濟作物出口收入中有 10% 被當作貢賦，或按指定價格奉獻給袞袞諸公（蘇丹）」（Reid 2010：38）。

隨著胡椒種植在東南亞各地的拓展開來，亞齊、印尼、麻六甲、婆羅洲島……等地出現了各式各樣的悲慘奴役事件與型態。有些是土著頭人所為，有些是新到的歐洲人所為。新興的貿易港鎮出現中介胡椒貿易的城鎮貴族，在這些城鎮周遭的林地上則散佈著這些貴族支配的奴隸種植者（暴力俘獲或購買而來），「這種靈活的人身依附制度構成了開拓原始林地、種植經濟作物所需的勞力流動的基礎」；「非常明顯，隨著經濟作物種植業的興起，整個社會短時期內經歷了深刻的變化，新的定居點如雨後春筍般發展起來，新的精英階層得以崛起，舊日的社會精英成為歷史，種植稻米的平原地區那比較穩定的等級關係也面臨著挑戰」。「與 20 世紀一樣，17 世紀時的經濟作物種植者普遍採取的作法是，當經濟作物價格高昂時便種植此類作物，而在價格波動時，他們學會了撥出一些土地用於種植糧食作物。……如果價格持續居於低價，或出於政治原因先入低迷，種植戶們要麼選擇退出，要麼被統治者脅迫退出」（Reid 2010：39-40）。

便是在這樣的背景下，「港主制度」成為世紀 18、19 世紀華人在東南亞墾殖胡椒的一個早期模式。港主（Syahbandar）一詞自波斯語「港口的主人」，通常由馬來蘇丹指定一名外商領袖來擔任，目的在於

保證由海路而來的外商遵循禮儀，交納港稅。例如 16 世紀全盛時期的麻六甲王國便有四位港主，分別代表麻六甲蘇丹管理印度吉哈特商人、管理西方阿拉伯商人、東方（麻六甲以東）來的商人，以及主管東亞（中國與琉球）的港主。後來在歐洲人到來後的大航海貿易時代的「港主」制度，不僅指海船貿易的管理，在殖民時代也被擴大到陸地上的墾殖地管理。其中最著名的便是 18 世紀潮州人在邦加島（Bangka）、勿里洞島（Belitong）上的甘蜜園（gambier）與胡椒園墾植，隨後並在 19 世紀初被引進新加坡、柔佛等地。其中柔佛蘇丹更是將每一條河川都分包給「義興公司」以港主制的方式進行甘蜜與胡椒並植的種植園墾殖。³

大約在 18 世紀中葉，華人就開始到新加坡南岸的廖內群島（Kepulauan Riau）進行甘蜜與胡椒混植的種植園開墾。因此，比較有明確歷史紀錄的東南亞華人胡椒種植歷史，可以上溯到 18 世紀中葉的廖內群島的民丹島（Pulau Bintan）與巴丹島（Batam）（徐曉東 2019）。但大規模的「椒蜜」種植園，要一直到 1830 年前後新加坡建城開港，以及柔佛的天猛公引進了廖內群島的「港主制度」（kangchu system）之後，胡椒與甘蜜的種植才在柔佛與新加坡大規模展開。一般文章都以「椒蜜」來簡稱這樣的種植園。

這套以華人墾殖為主要套色的港主制度其運作大約如下：大多數港主（華人）居住在新加坡，他派遣「頭家」（tauke）去經營在柔佛境內的港腳椒蜜園。而各河流港口的馬來首領們也接受來自新加坡的馬來元首的指令，接受與監視這批在河港岸邊進行墾殖的華人。無論是出資的資本家還是其代理人，他們都不參與椒蜜種植園的勞動工作，而是由僱

3 關於港主制度成為華人墾殖模式的進一步一手資料文獻，參閱鄭昭賢（2022）。

傭工人（苦力）進行種植勞動。所有椒蜜的收成品均集中在河口，由船隻運輸到新加坡，在新加坡進行第一級加工處理，然後再由新加坡轉運到歐洲各城市。港主、代理人以及貿易商們控制了從生產到出口的整個過程，並在價格制定上具有決策權。華人種植者的收入則由這些定居在新加坡的港主與貿易商的「恩賜」與「仁慈」而定。

「椒蜜種植業」除了建立在這種「垂直整合」的港主制度之外，運輸苦力、管理苦力，以及椒蜜的華人城鎮縱向銷售管道等等，也催生了華人的各種社會網絡制度，例如「會」與「公司」等等秘密會社的出現，例如著名的「義興公司」（Ngee Heng）（徐曉東 2019）。

新加坡的潮州人領袖余有進（1805-1883）所經營的「有進公司」（Eu Chin & Co.）與歐商貿易而大發利市，成為在新加坡種植甘蜜產銷致富的第一人。據資料所載，1836 年的甘蜜產量為二萬二千擔，1839 年增產至四萬八千擔，到 1848 年更高達六萬擔的產量，其種植面積幾占新加坡的絕大部份成為重要的農作出口品。1867 年，為保障投資資本家與種植園工間的相互利益，海峽殖民政府更設立了「椒蜜公局」（Gambier and Pepper Society），即俗稱之「公局」（Kong-kek）。由此可見，新加坡一開始引進以華人勞動力為主的「港主制」種植產銷方式，成功的進行了規模宏偉的資本主義經濟作物，建立了胡椒與甘蜜所具有的厚利潛能。（黃建淳 2009）

1868 年，第二代砂拉越拉惹統治者查理士·布洛克（Charles Johnson Brooke）繼任後，對新加坡的這種產銷椒蜜的獲利豐盛印象深刻，便大力推展在砂拉越的椒蜜之種植。在政府的支助下，引進新加坡的華人資本家與勞工，最早於馬當山（Matang Hill）下，闢植了十二處胡椒

和甘蜜園區。但因為有傳出壓榨與虐待勞工事件傳出，當局於是倣效新加坡椒蜜局的管制辦法，釐訂出一套嚴密的管理法則，即是當時眾所皆知系列的「獎勵種植條例」。

儘管查理士·布洛克引進這種行之有年的港主制度，但他也知道港主制度在新加坡與柔佛的墾殖充滿著華人地下會黨的人身控制的不穩定因素。因此，他在引進港主制度的同時也加以修改，縮限了港主的權力。條例內容對港主的經濟權益與管理權力多加保留與節制，與馬來亞當局所賦予的港主權力不盡相同：

1. 第一年之內，所開拓甘蜜的種植面積，不得少於所授面積（6,000 平方英尺）的三分之一（即 1,800 平方英尺），嗣後每年則須種植相當（三分之一）面積與數量的胡椒；所有礦藏，除金鑽以外一概保留，..... 政府若需在所授土地上採礦，得照價徵用收回。

2. 政府設置港主，賦予全權維持轄內秩序與治安，港主有權審理小宗案件，所受理範圍則由古晉法庭或地方政府代表決定之；政府得授予各港煙碼、酒碼、賭碼與典當諸業交由港主經營。

3. 合約年期得訂至十五年，在期間內，種植人所生產之農作須依規定售予頭家（即港主），糧食及日月雜貨亦須購自頭家；頭家所收購之胡椒甘蜜，每毛重百斤，一律按淨重 90 斤計算，交易金額每元得扣除二角以為佣金。此外，頭家必須以公平的市價，供應轄內所耗之糧食與日用品。

由上可見，砂拉越的港主制度並非如馬來亞的港主漫無節制，除了政府有權回購土地之外，重要的民事案件港主無權審理，而且港主必須以公平的市價購買椒農種植的胡椒（黃建淳 2009）。修改過的港主制度

使得港主不再是秘密會社時代的地下統治者，農民與政府的關係更進一步密切，農民的人身依賴關係也進一步獲得改善。重新修訂的土地法令讓拉者政府成為唯一土地分配權力，他有權索回未開墾與耕種的土地、重新再分配土地、或將土地發給種植者，並規定土地的使用必須耕作何種經濟作物，主要是為了推動甘蜜和胡椒這兩類當時國際市場價格非常高的經濟作物。

在布洛克政權獎勵華人前來砂拉越種植胡椒的「土地法令」頒布以前，已有部分潮州人和客家人開始設立甘蜜園和胡椒園。然而，勞動力需求的消息傳達得很慢，於是 1872 年布洛克政權發出「種植法令」（Plantation Law of 1872）的公告，這次的法令針對土地作為農耕使用而提出「鼓勵耕種」的條例：

1. 所有的投資者可得免費土地種植；
2. 政府立法規定勞工，一訂要遵守合約服務；
3. 設立「港主」制度，由拉者委任華人「甲必丹」，代理拉者處理種植事務；
4. 在前六年內免繳甘蜜和胡椒的出口稅；
5. 在六年內，允許甘蜜和胡椒的種植者獲得免費的煙和鹽；
6. 政府將設法替園主找回逃跑的勞工及盡力幫助園主解決各方面可能遭遇的困難。（劉郁忻 2016：30；重點為筆者所加）

在這樣優渥的條件下，很快便引來新加坡的投資者前來。根據 1872 年 6 月的《砂拉越憲報》(Sarawak Gazette) 報導：「皇家船務公司帶

來幾名新加坡頭家，宣稱他們的目的是要找尋適合甘蜜和胡椒種植的土地。他們是搭乘同一艘船回去新加坡，在離開以前表示他們很滿意古晉的土地情況。他們搭乘免費的皇家號進入倫樂勘查。他們的意圖是讓的商人也可以加入新加坡的公司」。古晉地區的胡椒與甘蜜種植，隨著新加坡商人的資本傳入而展開，也使得古晉郊區的客家農民，納入了以新加坡資本為核心的世界經濟體系的分工中。

1876年1月3日，又公佈了一套11條相對更完整的「鼓勵種植條例」土地法令公告：

1. 政府準備撥給適宜種植甘蜜、胡椒之土地，為期99年，每塊土地6,000方呎，第一年內開拓種植甘蜜之面積，不得少於1,800呎平方，往後每年必須種植相當數量胡椒，而種植必須有系統。政府如發覺有任何違約行動或任由土地荒廢事情，將隨時收回土地，地契也告失效。所有礦藏，金剛鑽除外，一概保留。租與「慕娘公司」（The Borneo Co. Ltd. 也有譯成「婆羅洲公司」）者也受同樣的約束。政府如需要在胡椒甘蜜種植土地上採礦，則照價徵用收回。
2. 有意來從事胡椒、甘蜜種植之頭家及夥計，得由政府付給旅費。
3. 政府設立「港主」，授與全權維持各港秩序及治安，港主有權處理小宗案件，其處理範圍由古晉法庭或當地政府決定之。政府得安排各港的菸、酒、賭博、當業交由港主經營；
4. 各家頭家必須遵照法律，將所有種植人簽訂之合約，向政府

註冊備案，否則無效。合約得訂立年期到十五年，在此期間，種植人必須將出產賣給締約之頭家。糧食日常用雜物，必須購自頭家。頭家必須供給包裝胡椒、甘蜜之裝袋，但收購之胡椒、甘蜜，即使毛重一百斤，也一律按照淨重九十斤計算。頭家在每元買賣中，得扣二角錢佣金。頭家必須以公平市價供應所有的糧食及日用品；

5. 何人如向訂有合約之種植人購買胡椒、甘蜜，若匿藏私逃的夥計，政府得科以適當的罰金。政府得指定一個公家來解決頭家與種植人之間因重量與或貨質所引起的糾紛；

6. 由現在起，今後四年胡椒、甘蜜出口免稅。四年之後，胡椒每担出口抽稅不超過二角、甘蜜不超過一角。自備資金來開闢園坵者（即未向政府貸款者）得從現時起免出口稅十二年；

7. 除鴉片及酒外，種植人所需及使用之物品一律免稅入口。種植人無須付鹽及煙稅，此項規定有效六年；

8. 供應種植人之鴉片售價規定每元可購一兩三錢，六年內絕不變更，除非新加坡價格漲至七百元才另行安排；

9. 胡椒、甘蜜園坵病人將由政府醫院照顧；

10. 任何人濫用此種優惠種植人權、運輸、轉移販賣有稅物品如鹽、煙等，或利用供應種植為藉口而企圖逃稅欺騙政府者，一經發現將受嚴重懲罰；

11. 有意來者，可向新加坡約翰斯頓公司（A L. Johnston & Co.）索取入境證。（劉郁忻 2016：31-32）

最後，因為不斷發生農民受到暴力對待的投訴。布洛克政權更進一步改造與消滅了港主制度的人身依附性。在土地與資金的獎勵種植條例之外，布洛克政權於 1875 年頒發了「港主制度法令」總共 12 條：

1. 解決涉及胡椒及甘蜜園之小案件，而後向省長呈報。
2. 若發生嚴重案件，則立即向省長呈報。他應逮捕犯罪者然後移交給警方。
3. 巡查區內的園地，看種植人是否有耕種，商人是否有執行他們的職責，同時檢查區內所儲存的胡椒與甘蜜；
4. 負責秤量所有區內生產的胡椒與甘蜜，並向省長呈報詳情；
5. 若他懷疑種植人或商人在買賣中有不正當之舉，應即向省長呈報；
6. 得省長批准下，港主可指示園主開拓新園地，或擴大原有的園地；
7. 若有外人進入區內，進行不正當事務，港主得逮捕他，並把他移交給省長處置。
8. 港主擁有其區域內的鴉片，酒及豬肉的販賣專有權；
9. 港主同時擁有賭館及當舖之專有權。
10. 港主秤量產生產品時，應使用政府提供的大秤。
11. 若區內有人死去，應即向省長報告。
12. 港主應隨時存有足夠的鴉片煙以提供給種植苦力。若港主有失責，政府可割除其職務或給予處罰。（劉郁忻 2016：31-32；重點為筆者所加）

可以看到，儘管港主仍保留有鴉片、酒、豬肉、賭博、當舖等等的專賣權，但港主對種植園的「管理權」，可以說都被剝奪而轉移到省長身上了。⁴ 在種植的資金、土地、勞動力都到齊後，以及改善了港主制度的人身依附與暴力特質之後，砂拉越的胡椒種植開始茁壯深根。1880年可以說是胡椒生產的首年，1880年1月的《砂拉越憲報》提到：「據所得消息稱，胡椒正在結實，預料不久即有椒實出口。如果胡椒種植成功，的農業前途問題也告安定」。同年11月的《砂拉越憲報》提到甘蜜與胡椒生產情況：

目前種植了大約 9,578 英畝的甘蜜與胡椒。今年的輸出，就甘蜜方面已經達到 8,800 元，胡椒的輸出達 3,280 元。據悉，胡椒與甘蜜尤其胡椒非常健全，遠景十分光明。胡椒生長得很快，希望在 1881 年增加產量」（劉郁忻 2016：40）。

三、二戰前客家人的胡椒種植分佈

在 1950 年提交給砂拉越政府的田野調查，並成為著名的研究作品《砂拉越華人社會結構研究報告》中，田汝康這樣描述古晉郊區的客家農民：

第一省的人口中客家人居多。根據 1947 年的人口普查報告，

4 本文評審之一有提到港主制度的轉換消失問題。礙於文長，本文不擬多論述砂拉越港主制度的變遷。在此僅指出，布洛克政權事實上有針對來自西馬地區的港主制度加以修改，主要是針對暴力與秘密會社的疑慮。但從上述的條例可以看出，當貸款、土地、收穫的價格都由政府直接向農民負責時，過去的港主制度其實已經名存實亡了，剩下的只剩鴉片、酒類等的專賣權了。更進一步關於港主制度的修改細節值的另外專文討論。

石隆門 (Bau) 和西連 (Sirean) 的客家人分別佔總人口的 89% 和 83%。這些客家人大多數是小膠農 (橡膠)，有時，一些年過後，一位膠農或許能存到一筆資金，在鄉區市集做起小本生意，但一般所見，大店舖都屬於福建人或潮州人的。在中國，這些方言群之間的行業劃分情況也一樣，在中國，雖然一些客家人或許是小本生意人，但客家人傳統上都是務農，在客家人居多的地區，大生意通常都是由城鎮裡的潮州人或其他人所操縱。(田汝康 2013: 62)

田汝康描述中的客家人，河婆客約占 70%，在古晉市郊區，往南沿著晉連公路兩旁的華人農村，大多是河婆客的耕種地。另外，田汝康所說的「小膠農」(橡膠)也可以等同於是「小椒農」(胡椒)，因為砂拉越的客家農民在 19 世紀從布洛克政權手上領取土地時，第一批的作物就是胡椒，但到公元 1900 年橡膠被引入之後，胡椒與橡膠在這一代客家農民的手上進行並行植作。田汝康的報告中也提到胡椒在古晉農業發展中的重要性：「胡椒是十八世紀汶萊國的主要收入來源，但到 1850 年就不再種植。而在 1878 年，的第二任拉者卻將土地分配特定華商來種植胡椒園。到 1907 年出口超過五千公噸的胡椒。在 1900 年才開始引進種植的橡膠，如今已經取代胡椒成為主要出口的農產品」。(田汝康 2013: 11)

但古晉古晉市郊與西連 (Serian) 一代的客家椒農並不是客家人在砂拉越最早的胡椒種植區。砂拉越最早期的胡椒園可見於石隆門 (Bau)、新堯灣 (Siniawan) 一代，於 1856 年由西婆羅洲加里曼丹的

礦工移入石隆門所帶入。但大規模生產主要是在 20 世紀初。19 世紀中，英國殖民者剛來到砂拉越之時，面臨胡椒市場低靡時期，胡椒生產不受重視，胡椒園也不例外。依據大部分的歷史研究者指出，客家人是砂拉越的最早華人移民群體。最早，一開始是 19 世紀中因為荷蘭政府開始管收印尼西加里曼丹上以「和順總廳」為聯合號招的各大挖礦工公司（例如大港公司、三條溝公司、蘭芳公司等等）。華人挖礦「公司」在荷蘭殖民政府聯合當地土著的武力威逼之下，因此輾轉轉進英國人的布洛克政權統治的砂拉越而來，定居在石隆門鎮一帶的「十二分公司」為主，以及另一批也是從西加里曼丹的華人挖礦「公司」移民到成邦江（詩里阿曼）一帶人數較少的「十五分公司」。⁵

接著，第二批華人移民大約是在十九世紀中葉後期到十九世紀末，大約是布洛克政權與十二分公司的戰爭之後所招來的大批河婆客家人。這第二批客家移民主要以農墾為主，其中大部分是胡椒。而因為戰爭之故，以及布洛克政權引進「慕娘公司」的壟斷，石隆門一帶原本西加里曼丹移民而來的礦公司客家人也跟著轉型從事胡椒種植，從礦業轉為農業。⁶

從西婆羅洲移往石隆門的早期客家移民，也有一部分人很早就往北面海邊倫樂河流域的倫樂（Lundu）。在〈倫樂華社之今昔〉一文中，房漢佳（1992）提到倫樂的主要居民三分之二是客家人。而倫樂有一座

5 此部分歷史已經有許多相關研究，主要的介紹參考劉伯奎（1978、1988）、田汝康（2013）、黃建淳（1999），比較近年的討論可以羅烈師（2014）關於新堯灣周遭客家聚落的討論。

6 除了上面提到的相關研究著作以外，關於當地客家人比較當地知識的移墾歷史，可以參閱在地文史工作者的相關著作：如劉伯奎的《河婆史話》（1978）、劉伯奎《十九世紀中葉砂拉越華人兩大公司》（1988）、房漢佳的《拉讓江流域發展史》（1996）、周丹尼（1990）《砂撈越鄉鎮華人先驅：1841-1941》、楊謙俊的《華工起義：1857 年》（1996）、田成英（2011）等。

歷史悠久的崇拜羅芳伯的伯公廟可以說明，倫樂最早的客家人是來自西波羅洲跟蘭芳公司有關的客家人。周丹尼（1990）的著作認為最早到倫樂種植胡椒與甘蜜的是潮州人，而房漢佳（1992）則認為是客家人，但不管如何，兩人的著作都描述了倫樂在 20 世紀 20 年代以前是一個重要的胡椒產地。事實上，筆者的田調中發現，早期某些潮州人與客家人一樣也進行直接胡椒種，而並不全是開商店。

除了從石隆門往古晉移墾，客家人的胡椒墾殖也從砂拉越河域擴展到魯巴河流域（Batang Lupar）、泗里末河域（Batang Saribas），並在拉讓江河域（Rajang River）由福州人與廣東人的墾殖場得到複製。依據《斯里阿曼省華族史料集》的記載，斯里阿曼省（Sri Aman Division）的幾個城市與小鎮的開埠，一開始都與客家人的種植胡椒有關。成邦江（Simanggang）、英吉利里（Engkilili）、泗里末（Saribas）、寧呀（Lingga）、木中（Betong）、魯勃安都（Lubuk Antu）、實八荷（Spaoh）、砂拉卓（Saratok）、豐洛（Undop）等。例如，英吉利里開埠於 1920 年，「小鎮開埠不久，即迎來胡椒的行情節節揚升。1927 年 10 月胡椒價更是扶搖直上，每擔十八元的白胡椒竟然飆漲至七、八十元，甚至突破百元大關，許多椒農因此爭相擴充農園，增加生產，並且吸引更多的客家人自第一省的古晉及石隆門移居到英吉利里栽種胡椒」；「上個世紀的 30 年代的英吉利里，為魯巴河域最大的胡椒生產地，據說約有華裔居民四、五千人，當中包含近千戶依靠種植胡椒為生的客家耕農。」（鄭澤冰 2018：73）。

魯巴河域的客家胡椒園也從城邦江、英吉利里等地擴展出去，例如，以板督（Pantu）為例，最早居住在板督的開埠華人大多是由英吉利

里遷移來的客家椒農，因為當時的英吉利里胡椒發生椒瘟（根腐病），他們都在這裡開闢新芭種植胡椒，定居下來，時間大約在 1910 年左右，然後才逐漸繁衍成小鎮。（《斯里阿曼省華族史料集》：頁 98）另外一個例子是歷史比較悠久的馬鹿（Marup）。1856 年左右從印尼一帶跨境而來的金礦工人移居到馬鹿一代淘金，他們都是西加里曼丹金礦公司逃離戰爭而來的客家人，他們在馬路組成了「馬鹿十五分公司」。在 1888 年，當馬鹿的金礦枯竭之後他們開始跟政府申請津貼改種胡椒、油棕與咖啡樹。值得注意的是，他們不跟「頭家」申請貸款（依據港主制度），反而跟「政府」申請貸款種植胡椒，據說是因為政府的條件比頭家的要更好。（《斯里阿曼省華族史料集》：124）這也是另一個證明港主制度在砂拉越沒落的一例。⁷

拉讓江的泗里街省（Sarikei Division）是砂拉越州的另一個胡椒的重要產地。不管是在布洛克政權時代或是在馬來西亞獨立之後，土地肥沃的泗里街省都是全砂拉越的蔬果、胡椒最多的產地。但泗里街的胡椒種植者以福州人為主，但也有廣東屬的廣府人與客家人移民至此種植胡椒。勞塞坡（Sg. Rusa）的廣東人墾場就是種植胡椒起家的。依據《泗里街省華族史料集》（余悅勝 2010：81）報導，「1949 年胡椒好價，

⁷ 關於斯里阿曼省的胡椒種植與魯巴河流域的開發，更細緻的描述可參閱鄭澤冰（2021，2018）。「板都鎮於 1933 年正式建市。然據當地華人的口頭傳述，則早在 1910 年前後，已有一名叫陳錦華的福建人跟少數來自英吉利里的客家人或的拉惹的許可，在今板都巴剎附近開設雜貨店及種植胡椒。上個世紀二十年代胡椒業蓬勃興起的時候，許多客家人由於缺乏耕地而自英吉利里遷移至板都，以及鄰近的巴橫（Embawan）和橫江（Bang Kong）開闢胡椒園」（鄭澤冰 2018：68）。「20 世紀初期，胡椒行情連年看漲，吸引許多南來的客家移民，自古晉遷移至魯巴河流域種植胡椒。1910 年 4 月的《城邦江常月報告》即稱：『有一批新近剛抵達城邦江的華族移民即將前往馬鹿開園種植胡椒』。這些原籍河婆的客家人除了一部分定居於城邦江市郊及豐洛河上游以外，當中大多數皆在同鄉和族人的接引下，轉往上游的馬鹿、巴都古迪（Batu Kudi）以及勒馬納河口等河婆人集居所在務農種椒。……馬鹿、豐洛等鄉區的客家人，在種植胡椒的同時，也栽種這種後來與胡椒一樣成為城邦江土產貿易的主流作物（指橡膠）」（鄭澤冰 2018：72）。

每擔千元之際，農民大種胡椒，同時 1950 年，橡膠與胡椒行情一片大好，橡膠價回升兩百多元，農民收入豐富，生活突告提升。許多福州人在農產價格暴升時發了財。所以，在戰後蘆勃路兩旁之鋼骨水泥店屋建立起來後，大部分店屋是被福州人搶購，也就形成今日市上做生意者福州人居多數。」⁸

正是在人數廣大的客家胡椒農在砂拉越的擴展，在 20 世紀的 20-30 年代，胡椒成為砂拉越的主要出口商品之一。Ooi Keat Gin (1997) 的著作中整理了從 1840-1940 年百年間的主要出口統計中可以看到，胡椒與西米 / 碩莪、橡膠、石油一起成為砂拉越在 20 年代一飛沖天的出口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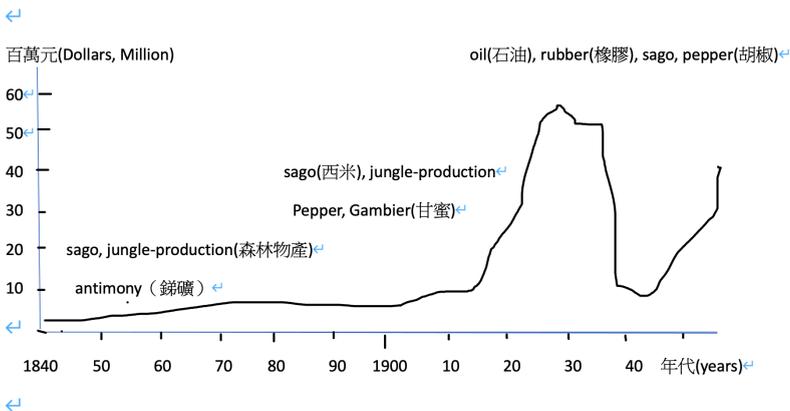


圖 1 砂拉越 1840-1940，百年間的主要出口商品

資料來源：Gin (1997: 91)。

8 關於廣府人在拉讓江河域的胡椒種植，可進一步參考蔡增聰（2018）。

四、二戰後古晉客家胡椒農的產業經濟概況

正如 17 世紀以來印尼土著的「胡椒種植」改變了印尼傳統的「稻作等級社會」體制一樣，19 世紀的砂拉越胡椒農即使不是作為苦力貿易的一環，但也深深捲入了南洋資本世界的「賒貸」系統。一方面是跟布洛克政權的申請土地與信貸，另一方面則是捲入由新加坡胡椒貿易商所構築的胡椒貿易信貸體系。

在戰爭結束後 1950 年代的一份重要研究報告中，田汝康非常詳細的分析了整個砂拉越省包含古晉市與其鄉郊地帶的華人經濟、社會與政治結構。他不僅詳細的區分了福建人、潮州人、福州人、興化人、海南人等方言群的主要產業類別，他尤其非常仔細的分析了砂拉越與新加坡所形成的橡膠上下游產業：古晉郊區的橡膠種植者、收購中盤商、古晉市的出口商，以及新加坡最後收購放款的大盤商。例如，在橡膠產業上，他發現客家人主要都是生產者，潮州人則主要是跟生產者第一手收購的小盤商，跟潮州人收購的是居住在古晉市區的中盤商福建人，最上游的則是新加坡商。「第一省的人口中客家人居多。根據 1947 年的人口普查報告，石隆門和西連的客家人分別佔總人口的 89% 和 83%。這些客家人大多數都是小膠農。」（田汝康 2013：62）。橡膠的產業鍊可以參見該報告中田汝康整理的表 17 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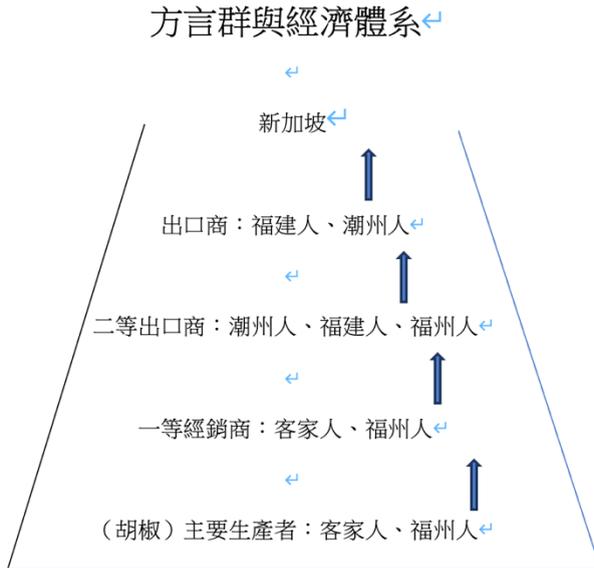


圖 2 田汝康所繪製 1950 年代古晉市的方言群與胡椒產銷體系

資料來源：田汝康（2013：63）。

橡膠只能在旱季收成，必須等到第七年方可收成，而胡椒快則要 18 個月，晚則只能種植 30 個月後才能採收，而且也只能在每年的 4-7 月收成。在這期間之外，農民幾乎沒有收入，因此加上必要的肥料、農藥等資金投入，農民種植之初，勢必要靠一筆信貸資金才可生活。因此，根據筆者研究訪問所得，大部分的客家椒農都與某固定的收購商（大部分是當地的土產雜貨商）形成一種借貸關係。這種借貸關係，田汝康以「賒貸制度」來形容：「鄉區居民大致上可分兩個階級，小商人和種植者。兩個階級之間的關係是建立在一種巧妙的賒貸制度上。這種制度是

鄉區季節性農耕活動所需要的，不過更重要的是，鄉區農家都嚴缺資金。事實上，擁有些許資金的小商人是放貸的資本家與銀行家，一無所有的耕作者則是受雇的勞工」。（田汝康 2013：64；重點為筆者所強調）田汝康將鄉間的雜貨收購商與種植農家以資本家與勞工的關係來類比，雖然傳神與若符合節，然而，（胡椒與橡膠）種植農與收購商的資金關係，實際上更來得多變與豐富，不像僱傭生產關係的勞工與資方這樣的清楚兩端。⁹假如一切順利，胡椒與橡膠是可以每天收取去換現金的經濟作物，因此，作為每天有現金收入的農民，其信貸依賴若農民處理得宜，並非沒有自己經濟獨立的空間。並且，在戰後時期，胡椒與橡膠價是一種國際性商品，價格相對透明，不用再像殖民時期那樣深陷在信貸與港主制的人身依賴狀態。

二戰之後的胡椒種植。胡椒突然的價格飆漲使一些種胡椒的客家人因此獲利變得有錢。開始在市區置產，離農。胡椒價格的全球波動。客家椒農處在一種全球化的商品價格生產系統中。產銷系統因此有其在地與地區性的一面，也有其全球化的一面。在在地化的一面上，客家胡椒農其實跟苦力一樣，深陷信貸債務。從新加坡的放款大商人到古晉的福建中盤商，到郊區的潮州雜貨商，到胡椒農，層層建構一個產銷的系統。這樣的產銷傳統，其影響就是現在古晉市區到鄉下地區的街道上依然有

9 前面的章節我們已經介紹了港主制度下，農民們除了依靠港主的貸款，其實也可以選擇向政府申貸。因此，田汝康這裡的描述似乎太過以「階級化」的方式來強調這兩方的關係。劉郁忻（2016）的碩士論文指出，在殖民時期，進行商品化農業的生產過程是這樣的：政府向新加坡招募資本，新加坡資本家投資金錢，委派一個負責人前往開墾地，這個負責人後來直接受命於政府被省長委任為「港主」。負責人或港主需要自行籌劃生產，包括勞動力召集、管理以及土地分配、耕種、收成等，上至下的支配生產方式。而商品化農業的交易過程則是這樣的，由港主先提供工具、日常生活用品、鴉片煙等足以讓勞動者生的物資，以保證生產可以順利收成，勞動者待農產品成熟後必須依港主所訂價格，出售給這位過去資助他生活的港主。港主收集收成品後，再專售給運輸業者，最後產品將出售到國際市場（劉郁忻 2016：46。重點為筆者所加）。

一間間的雜貨商土產店。

但雖然椒農深陷在這樣的在地化產銷系統中，並不是完全沒有逃離空間。胡椒種植也有其全球化面向。胡椒的價錢每天都有其市場價格。農民都會聽收音機來知道每天的價格。收購胡椒的土產商店或是卡車，也都有貼出每天收購的價錢。因此，如果農民認為收購的價錢過低，他因此可以選擇不賣。而胡椒因為可以長久保存不壞，因此農民可以選擇價錢不好時囤積胡椒，等價格好時再賣出。有點類似股票一樣。在我訪問中，都很清楚記得小時候家裡都習慣性的囤積許多胡椒，在認為價格不錯時，再拿去賣。甚至一個已經從事建商許久，住在市區半退休帶孫子的老人，在我訪問時還特地拿出封存許久，像釀酒般特地保存許多年的黑胡椒出來送我。¹⁰

胡椒價格波動及其社會結果

在大量種植下，胡椒在歐洲從奢侈品變成大眾民生消費品，其結果最後導致 19 世紀的胡椒生產過剩、價格不穩定。胡椒是一世界性商品，其價格必會在資本主義的國際市場上下波動。這樣高度資本主義的商品必定也會對生產者產生經濟生活的不穩定影響。所以，胡椒經常在無法

¹⁰ 一個生長在砂拉越胡椒農家庭的網頁作者如此寫到他小時候的胡椒產銷情形：「可是，住在僻遠地區的小規模胡椒種植者卻要把產品售與最近的鄉村商店。有時他們園外的路徑是如此狹窄，以致小型運貨車亦無法進入，於是只好把沈重的袋子放在腳踏車上，逐一駛往最近的大路。有些種植者把產品從水路運到商店。在這些場合，店主會為農人準備家庭用品，手工具或肥料與胡椒送來商店的農人交換。種植者通知店主在什麼時候售貨。兩造的關係通常相當融洽。可是，我曾聽過我的兄弟談及關於店主剝削胡椒農的事情。在不多年前，我父親也是用腳踏車搬運胡椒的。但時勢已改變了，我們現時有自置的小型運貨車。我們把胡椒和其他產品運往古晉的總銷場。這使我們能直接賣貨給出口商而多賺點錢。有些出口商能直接和海外買家交易。現時大部份的胡椒是運往星加坡的，那裡的貿易商再把胡椒分開特別等級以符合重要機構如美國香料貿易協會所訂購的特級貨品。不錯，我們胡椒農人享受美好的戶外生活，對我們的工作甚感滿足。我們在物質方面談不上富有，卻以種植這種頗為特殊的香料，供應人們的調味品為榮。」（作者不詳：2020）。

達到市場平衡的情況下一如橡膠一樣價格起伏不定。正是因為這樣的起伏不定的全球價格波動（期貨價格因此源於此種特性），客家人種植胡椒卻因此改變了他們的命運。這裡可以大致介紹一下砂拉越一戰前到二戰後的五十年間胡椒價格的起落狀況，而這段期間也是客家人種植胡椒的高峰期。

胡椒的第一次價格飆漲大約是在 1924 年左右，本來每擔胡椒約十元左右，然後不久，每擔價格竟慢慢漲到一百多元。農民的快樂可想而知。而且這波飆漲持續了一年多。第二次胡椒價格暴漲是在世界經濟大蕭條的 1935 年左右，這次漲幅更是驚人，每擔白椒的價格高達五百多元，而且這波漲潮竟持續了一年多。第三次的漲價潮發生在二次大戰的 1952-1953 年，這次白胡椒的價格競飆破每擔千元的關卡。這是因為韓戰爆發而胡椒可以用於製造火藥的原料之故。1954 年，胡椒的價格跌至一擔百元，許多後來貸款加入種植的椒農苦不堪言。接著因為越南、印度、印尼等國陸續加入大規模種植胡椒，胡椒的價格從此不再有飆漲的情形出現。依據《斯里阿曼省華族史料集》的報導，「50 年代胡椒黃金期，（英吉利里）路上有電單車、腳踏車、汽車來來往往，汽笛聲響此起彼落，日以繼夜，形成該埠空前未有的熱鬧盛況」（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127）。

1931 年，正是胡椒價格開始走下坡的 1930 年代世界性經濟大蕭條的開始。英吉利里的胡椒農與商家發了一場堅持數年的「賒帳爭執」，在這場爭執中，椒農把全部已收成的胡椒囤積起來不售予商家，而商家則向政府投訴給予椒農的貸款收不回來。在爭執最高潮的 1932 年，郊區的椒農揚言放火燒掉英吉利里市鎮，而鎮上的商家則抗議政府一再偏

袒蕉農，這場爭執一直到第三年的第二省省長公署公布胡椒售價價格的地方法令才告結束（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126）。

事實上，胡椒的價格波動，有利於農民的獲利，並讓農民脫離申貸制度的經濟上人身依賴的處境。田汝康寫於二戰之後的報告中就有提到，因為二次大戰期間東南亞許多種植園都受到破壞，而胡椒需要幾年才能成熟生產，戰後無法快速恢復種植生產，但是砂拉越的胡椒種植園因為未受破壞而保留有胡椒生產。於是，在量少價格高的需求下，種植胡椒的客家農人，靠著胡椒貿易戰後短時間內變得有錢了。本來客家人是住在鄉下的種植農民，經濟比較弱勢，靠著中盤商的放款來取得微薄收入。但靠著這波好價格，客家人也來到古晉市區的巴剎（市場）開店，不僅在市區開始置產，而且也大量搬到市區經營胡椒等土產相關的買賣貿易（田汝康 2013）。因此可以這樣說，胡椒改變了砂拉越客家人的處境，使得他們從鄉下搬到市區，從農民改變成商人。並開始在市區的華人權力生態中與福建人、潮州人平起平坐。

正如前面指出的，第二次世界大戰改變國際商品化生產市場的樣態，包括胡椒生產與市場的變化。二戰前，由於東南亞胡椒種植過度氾濫，經濟價值不高，但是二戰後因為許多胡椒園被毀壞，椒農放棄種植，而致使戰後胡椒價格高漲。而的胡椒園並沒有遭遇戰爭破壞，使得戰後不少胡椒種植者與胡椒園主致富，他們當中又以客家人為多數。戰後胡椒市場讓他們短時間內累積資本，並開始進入甘蜜街經營胡椒貿易。客家人從鄉區進入到市區的巴剎也帶動了道路建設的改變。道路的建設，使貨物運輸及人口流動更方便，取代過去使用河流的限制。胡椒園主利用公路直接將胡椒運送到巴剎店鋪，再由巴剎店鋪負責對外的胡椒市場

進行貿易。公路建設改變了潮州人過往作為水路運輸中間商、壟斷城鄉連接關係的優勢。砂拉越河的上下游社會生態與人文生態因此帶來大量的改變。客家人藉著胡椒貿易，得以往外四處流動。

這裡可以舉一個例子。在一篇訪問砂拉越客屬公會名譽會長蔡漢雄的文章中，我們看到，領導客屬公會成為古晉最具財力的龍頭公會地位的前會長蔡漢雄，其家族經營的「裕隆寶號」商行，最初的資本就是從種植胡椒起家的。蔡漢雄出生於河婆（現在的揭陽縣），出生四個月後便於 1911 年隨其母親下南洋到現在的英吉利里耕種胡椒謀生。後來，他移居到西連的 35 哩處創設「恆盛園」種植場，建立一個規模達五千株「大葉椒」的胡椒園。「蔡漢雄會長在胡椒業上十多年來的耕耘，為他帶來了豐富財富，後期從鄉下遷入城市與友人蔡謂亭先賢在甘密街門牌 35-36 處合創『廣安隆寶號』，從事雜貨京果生意，1952 年分家後獨資創設『裕隆寶號』同樣從事京果雜貨生意，並兼收土產 ...。」（砂拉越客屬公會 2004：76）

胡椒價格飆漲的結果使農民、土產雜貨商店與出口商的資本得以積累，向蔡漢雄這樣從胡椒上賺到錢的客家人很多，老舊的古晉市巴剎為中心的都市不斷擴展，從而也改變了戰前巴剎華人方言群的分佈樣貌。戰前城鄉之間依靠河運，所以大量的貨物運輸掌握在潮州商人或福建商人手中，戰後道路發展，增加了城鄉兩地的貨物流動與人的互動關係，更多方言群加入巴剎生意人的行列。許多新興行業與產業因此出現，例如專營交通相關的興化人事業（腳踏車、人力車、計程車與公車），以及胡椒農客家人也開始在巴剎開店經營土產生意。加上面臨日本統治的外來勢力威脅，巴剎華人社會形成跨方言群的合作關係，也減緩了方言群組織原有的競爭關係。

五、胡椒農的記憶採集： 本次研究與訪談過程

本次採訪的時間在 2023.1.30 至 2023.2.10 之間完成。受訪人數有 22 位。扣除馬來西亞胡椒局局長的訪問，以及路邊隨機對一位原住民胡椒農民的採訪。有 20 位的客家籍受訪者都曾經是參與耕種的胡椒農，或是在胡椒農家庭中長大。而且事實上，至少有五位的受訪者在訪問中，在旁邊的太太也是胡椒農家庭長大的。所以雖然正式田野資料是 20 位，但實際上應該是 25 位。而且有趣的事，六十多歲的男性受訪者，基本上其配偶也多為同籍貫（客家人）的農民家庭長大。可見，在 70 年代以前，砂拉越與古晉地區的華人通婚普遍還是在同方言群的籍貫內通婚。

地點（這裡的地點指的是受訪者以前種植胡椒的地點，因為有幾位受訪者現住在古晉市）：石隆門、新堯灣、石角、新生村（十七哩）、成邦江（斯里阿曼）、英吉利里。

年齡：受訪者中最年輕的約 50 歲，其他普遍皆 60 到 70 歲。50 多歲的受訪者皆表示童年時在家裡幫忙胡椒的採收相關工作。60 多歲與 70 多歲的受訪者則一直到 20 歲左右離農到古晉打工之前，都在家裡幫忙種植胡椒。例如，李大哥（編號 10）是出生於石角附近的客家農家小孩，今年大概已經 70-75 歲左右，算是移民第三代了。阿公那一代響應布洛克的移民招墾計畫而來，祖籍也是河婆人。

表 1 砂拉越胡椒種植田調訪問大致情況

職業	代號 / 姓名 / 地點	受訪者大致背景介紹
砂拉越胡椒局局長	01/ 胡先生 / 古晉市	胡椒局長傅先生是砂拉越長大的華人。一起陪同出席招待的還有兩位該局的研究員與行銷專員，兩位都女孩子也，都是出身砂拉越的原住民。其中一位是出身新加坡的原住民會說華語，因為是讀華校畢業的。胡椒局長說：「官方的政策旨在維護原主胡椒農的利益與輔導。」
胡椒出口商	02/ 蔡先生 / 古晉市	砂拉越胡椒的最大出口商「新明光」的老闆。他父親時代就開始做進出口商了。一直到他接掌父親的工作時，新明光就已經是古晉市當地最大與最有名的胡椒出口商。以「新明光」作為品牌包裝出售的胡椒，也成為古晉市當地超商或小販店裡擺設最多的胡椒粉。
土產雜貨店	03/ 劉先生 / 古晉市	「劉成立」（Lau Seng Lee）商號。是古晉是當地一家歷史悠久的土產雜貨商店。編號 13 的鄧先生說他的胡椒都是帶去給「劉成立」收購的。我們直接到他的店裡訪問他。他也從「新明光」的蔡先生那裡知道我們的胡椒農訪問研究。
土產雜貨店	04/ 李先生 / Lachao	「拉招茶餐室」（Lachau food Corner）的老闆，李先生。拉招（Lachau）是位於古晉與斯里阿曼中間的一個原住民小村。位於公路邊，因此李先生的茶餐室就像高速公路的休息站一樣，成為往來兩地開車過客下車休息消費的茶餐室。同時，因為拉招位於河口，也是當地原住民與印尼邊境原住民攜帶田間與森林土產與華大小販交易的古老據點。所以李先生從他阿公時代開始（十九世紀末）就在這裡從事收購原住民的土產與販賣的職業了。李先生可以說是這裡地方領袖，政府請他擔任「本古魯」，他甚至有官訪許可的配槍。他的茶餐室，結合了雜貨商店，觀光客的在地特產，甚至可以幫忙代收原住民的水、電、瓦斯、電話通信等帳單。由於世居這裡三代，深受當地原住民的信任，可以說是拉招地區的地方領袖。我訪問了他許多過去收購胡椒的事。
胡椒植物研究者	05/ 劉先生 / 古晉市	一位住在古晉市的建築師。在客家公會的聚餐上認識，他業餘喜歡研究植物，小時候也是附近客家胡椒農出身。他是第一個跟我說古晉的胡椒毀於根腐病，並且將無法改善的人。
胡椒農 / 養豬戶	06/ 蔡先生 / 古晉市	蔡美耀（祖籍河婆）。年輕時專職種胡椒，後來改養豬以及養雞為主。大約 70 年代初期放棄胡椒種植，主要原因就是胡椒病以及肥料上漲。他曾經幫忙大埔同鄉會拍攝胡椒種植的紀錄片。

客家公會 副會長 / 食物進口 商秘書	07/ 張先生 / 古晉市	張副會長出身貧窮的胡椒農家庭。所以他跟我描述的是戰後 50-60 年代的胡椒農景象。後來他自學「中文」，也因為懂中文與能用中文書寫，他被一個大食物進口商聘為秘書與經理。並一直工作到現在退休後到客家公會擔任「萬年副會長」。
胡椒農 A	08/ 蔡先生 / 古晉市	客屬公會署理蔡先生。他出身胡椒農家庭，長大後也種胡椒，後來才改為養雞為主業。他有從戰前到戰後的豐富胡椒農經驗。他跟我提到了胡椒被用來製作火藥，因此在二戰末期時胡椒價格高漲。在韓戰時價格也高漲一波。
客屬公會 財務長 (胡椒農 家長大)	09 /Simon & 細妹 (夫妻) / 古晉市	Simon 約 58 歲，是砂拉越客家公會的財務長（訪問時是財務長，論文寫完的時候變成副會長）。已經連任兩次，可見深得信任。Simon 小時候是古晉市郊胡椒農的家庭長大。後來上學是讀英校的。中學畢業後的工作曾經是飲料公司的業務員。工作所需，經常要跑偏古晉附近所有偏鄉大大小小的商店雜貨店，人面極廣。由於經常要跟當地的小商店推銷飲料，因此常跟商店老闆聊天，交換各地鄉土八卦訊息，在交通不發達的時代，他可以說已經對古晉郊區的華人社會相當了解。他跟我分析了很多椒農的社會生活樣貌。
胡椒農 / 建築商	10/ 李大哥 / 古晉市 / 石 角	李細妹是 Simon 的太太。李細妹的親生大哥簡稱李大哥。李細妹的大姊簡稱大姊。李細妹的二姊簡稱二姊。李細妹的三姊簡稱三姊。李細妹的妹妹李金花（簡稱金花）。李細妹小時候家裡便是在石角一帶務農種胡椒。其中，大姊、二姊、三姊，分別都嫁給在附近務農的農民家庭，他們都是客家人，有一段期間也都是以種植胡椒為主。所以李家幾乎全都是客家胡椒農。李大哥因此作為長子從小就幫父親種植胡椒，一直到結婚後搬到古晉市居住，以建築業為主才結束種胡椒。但現在在閒暇時依然會回老家農地種些胡椒。我在古晉市李大哥家裡訪問他時，他從市區的家中閣樓拿出很多藏放多年的黑胡椒給我，並很熱心的教我種種分辨胡椒好壞與保存胡椒的知識。李大哥的太太也從相簿中拿出許多她小時候在胡椒園中拍攝的珍貴黑白老照片給我翻拍。兩老夫妻談起來，流露出對胡椒的許多感情與記憶。 細妹的妹妹金花，曾經留學台灣的逢甲大學，她先生阿山現在也是從事建築，也是石角附近的農民家庭長大，小時候家裡也是種植胡椒農的。他們都是客家人，也都是家裏面有種植胡椒的經驗。

胡椒農 A	11/ 李三姐與三姐夫 / 石角	Simon 的太太李細妹的三姊簡稱三姊，其先生簡稱三姐夫。三姐夫妻兩的職業都是務農，父母親也都是石角地區的客家農民，也都是從小在石角胡椒農家裡長大的小孩。兩人從小也都幫家裡種胡椒長大。三姐夫跟他的兄弟也都住在父親留給他們的農地上，蓋獨立農舍。三姐夫現在家裡旁邊的農地不再種胡椒，而主要是種榴槤、紅毛丹等果樹為主。榴槤分別自賣，以及批給市區的水果商。拜訪三姐夫家裡時，兩夫妻一一跟我借介紹祖傳的開芭鋸子與砍刀，以及以前種植胡椒時遺留下的許多至今尚未腐朽的鹽木柱。上百根的鹽木柱顯示他們家以前種植胡椒的規模不少。現在這些木柱都被他們改造為果園工寮的木椅、木桌椅以及蘭花園的屋篷。
上班族婦女（胡椒農家長大）	12/ 金花 & 先生（夫妻） / 石角	李細妹的妹妹李金花，簡稱金花。她跟三姐與大姐一樣，嫁給附近的客家農民小孩（鄰居）。只是金花夫妻大約 50 歲，屬於比較年輕世代了，他們在國小畢業時胡椒種植已經下坡，所以在青少年時也都經歷了從郊區胡椒園搬到古晉市居住上學的轉變。金花的先生也跟一般胡椒農出身的客家小孩一樣，職業是建築師傅，並一直靠幫人蓋房子為職業。但他一直只是獨立個體戶師傅，沒像李大哥一樣經營成為古晉市的建築大包商。夫妻倆現在也住在父親（金花的公公）留下來的農地上蓋一間獨立屋子。在附近的自己農地種香蕉，先生的哥哥的農地則整地好準備改種榴槤。
胡椒農 B	13/ 鄧先生 / 味源港	三姊還介紹我去拜訪她女兒的親家鄧先生。她親家也是住在石角附近味源港的獨立農場的農民。鄧先生與他的幾個兄弟住在他父親留下來的農地上。兄弟們的幾間獨立房屋，構成了方圓一、二公里密林內的一個獨立聚落。鄧先生的農場很多角化經營。養雞、養魚塢、胡椒、可可等等。他也是靠著這樣方式，一手拉拔兒子長大。他的兒子留學台灣文化大學。據 Simon 的說法，鄧先生的父親活了 90 多歲，是古晉市一個非常著名的「雞販」。在交通不發達的 30 多年前，他每天挑著自己養的雞、自己殺、也自己煮，固定時間到古晉市販賣，售完為止。他的雞經常是快速被搶購一空。非常好吃。

胡椒農 C	14/ 溫先生 / 石角	溫先生是 Simon 介紹的。他單獨住在石角的獨立農舍中。附近一兩公里都是樹林沒有住戶。他家屋旁都是果園外還種了 70 多顆胡椒。是我訪問的石角地區的農民裡種植胡椒數量最多的。他是相當典型的一個胡椒農，對胡椒看起來很有感情。具有強烈的農民氣質，非常質樸熱情。他種的胡椒品種很多（依他的說法），包含有大葉種與大把椒串的巴西種。他帶領我參觀他在屋旁種的胡椒園，以及他保留下來的壓橡膠液成片的機器。顯示他是一個從小一輩子都在種橡膠與胡椒的客家農民。他是唯一不認為胡椒現在是沒價值的農民，所以他現在還在種。他不像其他人那樣有保留，而是大方的承認他在種胡椒中獲得財富。他不認為胡椒根腐病有那麼絕望，只要土地輪種與好好管理都是可以克服的。訪問時，溫先生的女兒剛好在家，他是砂拉越大學醫學院畢業的醫生。因為工作與通勤，她的小孩則留給外公溫先生帶，所以她常會回老家。她也旁很熱心的幫我們介少家裡的農場植物。
汽車裝潢 (胡椒農 家長大)	15 /Danny Lin 李先生 / 古晉市 / 新 堯灣	Danny 姓李。李先生。年紀約 58 歲，約與 Simon 同年，兩人也是每週固定聚餐見面的親密朋友，兩人會一起去野外攝影，所以 Simon 把他介紹給我。Danny 李小時候在新堯灣的客家農民家中出生。家裡有十一個兄弟。父親在他小時後也種了許多胡椒。但後來他父親把農地賣了。改搬到市區住。Danny 李現在從事汽車美容裝潢業。經濟相當不錯，新買了一間坪數相當大的房子。
退休公務員 (胡椒農 家長大)	16/ 李會長 / 斯里阿曼 (成邦江)	李先生是砂拉越政府的退休公務員，居住在斯里阿曼，也是斯里阿曼客家公會的領導階級，曾經擔任過斯里阿曼客家公會會長。他是英吉利里客家農民出生的小孩，小時候家裡也是種過胡椒。但後來父親把英吉利里的農地賣給當地的依班原住民而改搬到斯里阿曼市區定居。他是我三年前我帶學生到古晉進行移地教學而認識的。這次去斯里阿曼與英吉利利訪問農民時他也是擔任我的當地嚮導與接待。他開車載我四處尋找胡椒園。
胡椒農 D	17/ 依班族原 住民 / 斯里 阿曼	在從古晉開車前往斯里阿曼（成邦江）的路上，李會長帶我在路邊尋找胡椒園時看到，某座胡椒園，結果我們成功的訪問到一位正在胡椒園工作的原住民蕉農。他年紀約 50 歲，是原住民的二代胡椒農。他說他小時候父親已經就在種植胡椒了，他長大後接手父親的胡椒園，至今已擁有種植胡椒 20 多年的經驗了。

胡椒農 E	18/ 張先生 / 斯里阿曼 (成邦江)	張先生 (斯里阿曼客家公會現任會長)。從會長、副會長、婦女部長、秘書長等等五人, 一起出現接待我, 而他們也全部都是在胡椒農家庭中長大。李會長安排他們一起接待我晚宴, 並一起接受我的訪問。斯里阿曼 (成邦江) 過去也是砂拉越重要的胡椒產地之一。張會長是當地經濟地位相當不錯的農民, 過去曾經種果胡椒, 現在改種油棕與養殖燕窩。他的女兒現在在台灣就讀文化大學。
胡椒農 F / (燕窩)	19/ 張先生 / 斯里阿曼 (成邦江)	副會長也是姓張, 大家都開玩笑說他是最有錢的人, 因為他這幾年大膽的投資了養海燕, 生產燕窩的事業。有三棟燕屋。據說每月有 10 萬台幣以上的收入。
胡椒農 G / (油棕)	20/ 英吉利里 客家農民	到英吉利里拜訪胡椒農, 一起吃午餐, 當場來了英吉利里的四位農民。所以訪問是一起進行, 在餐廳進行, 也沒有到他們家裡與田園參觀。四位農民都住在英吉利里接到附近的獨棟農舍, 大同小異, 所以訪問嚮導李先生就不認為有帶我分別拜訪的必要。而且現在英吉利里已經沒有任何胡椒農了。他們現在都改種油棕了。油棕可兩個月收三次, 價錢相當不錯。收入也比較穩定。
胡椒農 H / (油棕)	21/ 英吉利里 客家農民	(同上)
胡椒農 I / (油棕)	22 英吉利里 客家農民	(同上)
胡椒農 K / (油棕)	23 英吉利里 客家農民	(同上)

資料來源：作者製表。

採訪小結：種植胡椒相關勞動過程的共享記憶

由於篇幅所限, 這裡無法仔細地呈現在田野過程中所訪得的詳細資料。這裡做一個小小歸納總結性的描述。首先, 大部分的受訪者都非常歡迎筆者就胡椒的歷史對他們進行訪問。可以感受到他們認為這一個確實有意義並且是切身的訪問題材。尤其年齡層在 60、70 歲左右的受訪者。他們對種植胡椒的歲月可以感受到有強烈的親切感。因為他們普遍在 20 歲離農到古晉市發展之前, 都是在胡椒園中長大的。50 歲左右與

50 歲以下的受訪者，也有童年種胡椒的經驗，但比較短暫，他們在就讀國中甚至高中的青少年時期，普遍都已經住進古晉市區，甚至全家離農不再以胡椒為生。而像英吉利里訪問的農民，他們約在上個世紀的 90 年代也紛紛改種橡膠、油棕或養殖燕窩了。到目前為止依然無法根治的「椒瘟」（胡椒的根腐病），幾乎是所有受訪者回答不再種植胡椒的主要原因，而不是「價錢」。

大部分的受訪者最花時間與最願意侃侃而談的，就是胡椒種植與收成過程所經歷的種種勞動經驗的點點滴滴。筆者訪問客屬公會的張副會長，他除了口頭接受我的訪問之外，還用手寫稿寫了很長的一段文章交給我，以補充口頭訪問的凌亂。文章敘述他小時候（50 年代終戰時）出生於西連的客家椒農家庭，古晉郊區從十哩、十七哩（新生村），一直綿延到西連都是椒農的情景。描述了因為他父親是不久前剛來到的新客，並且住在西連的郊區森林邊緣。他們近乎赤貧，住在幾片木板組合而成上面鋪滿亞答葉的屋子裡。沒自來水、沒電、除了鍋碗床板，幾乎沒有傢俱可言。生活完全自給足，自己種植蔬菜水果，自己養雞、養豬，然後種植胡椒等待收成的胡椒農困頓處境。他描述胡椒收成時才得以換到現金，並到古晉市區大肆採買。所以他的童年成長記憶中，除了簡陋的住家以外，整個世界就是森林與胡椒園。小孩子不是在林中採集林木野果蔬菜，就是在胡椒園裡勞動。

種植胡椒與種稻米一樣需要許多「工序」，特別是採收、熟成的部分。其實與種稻田一樣算是高勞動密度的種植，只是因為胡椒不像稻穀一樣必須在短時間所有一起收割，因此在勞動上不需要集體與集約的方式共作。但在跟這裡原住民種稻的方式，以及跟橡膠樹、油棕樹等比起

來，胡椒種植又算是一件比較需要勞動的工作。以下是受訪者在受訪時最常介紹的種植經驗談。

首先，種胡椒之前需要挑選一個排水良好的坡地。這一點非常重要，因為胡椒樹根怕積水。在找到坡地後必須進行挖排水道以及徹底清除森林樹根的工作。整地完畢之後便去購買胡椒苗。胡椒苗不是種子孵的苗，而是剪自別人家成熟的胡椒藤然後插枝種植。樹勢良好，品項優良的樹枝價錢越高。苗株一棵 1-5 元不等，一個專職椒農大約要種植 1,000 株到 3,000 株不等。單單購買苗株就要約 5,000 元的支出不等。這是第一筆資本支出。最貴重的支出是購買每棵苗株要依附的鹽木。一隻鹽木在當時（以受訪者的年紀推斷約在 1970 年代）就需要 10 馬幣左右。所以種植 2,000 千株胡椒就需要 2 萬元購買鹽木。不過幼苗與鹽木都只需要第一次購買。因為鹽木不易腐壞，理論上可以一直沿用，而苗木也可以自行繁殖。比起種子，胡椒的種源以及鐵木都算是昂貴的成本。後續的施肥也是一筆開支。

受訪者普遍表示，華人有一套自己種胡椒的訣竅，而客家人尤其知道一些秘密訣竅。例如，有三到四位受訪者表示，胡椒苗與鹽木之間不要種太近，在苗株與鹽木結合之前，要讓苗株放兩次到四次的根到土裡。這樣，苗株在攀附鹽木往上長大抽藤之前，有更多更旺盛的根系提供營養，這樣植株營養旺盛，結種收穫的更好。筆者在走訪原住民的胡椒園與石角附近的客家農民胡椒園比對之後，果然發現客家人的胡椒樹長得更為茂盛與葉大，胡椒珠子更為大粒。所謂下盤穩，上盤就穩的觀念。

胡椒種植兩年左右開始開花結子收成。每年的 3 月到 10 都是胡椒

結子的採收期。一但採收，就是全家總動員的時候。採胡椒要用木梯子，在每株約 2-3 公尺高的胡椒樹一簇一簇地摘取胡椒漿果串。採下的胡椒依據品項，分別可以做成白胡椒與黑胡椒。黑胡椒比較簡單，把綠色的胡椒子曬乾成黑色的就是黑胡椒了。判斷的依據大部分都用口咬，放進一顆胡椒入嘴用牙齒咬，可以脆裂一聲，表示已經乾燥熟成。而比較肥大與紅色熟成的胡椒漿果則可以選擇做成比較高價錢的白胡椒。白胡椒要將漿果的皮與肉洗去，然後再曬乾。沒有皮與果肉的胡椒子乾熟後成白淨的白色胡椒子。在洗去果肉的過程中要花幾天的時間不斷搓揉與沖洗。通常小孩子因此被使喚在裝滿胡椒的麻布袋上反覆踩踏。因此小孩子高度參與胡椒採收的勞動過程。因此，胡椒農的勞動就是不斷地採收、篩選分類、去皮搓洗、曬乾... 等等過程中。曬乾熟成的胡椒不易腐敗。用麻布袋裝好後選一個乾燥的房間囤放可以放置很久。因為胡椒價格變動，因此胡椒被椒農當成貨幣一樣，有需要以及價錢好的時候被拿出來販賣換取金錢。

客家椒農們普遍以砂拉越胡椒為傲。一兩位受訪者有特別提到，只有砂拉越的胡椒是原汁原味的，因為其他地方賣的胡椒會添加別的成分。並教導筆者如何購買與品聞胡椒粉。更提到有些胡椒粉是以被抽胡椒精（那歐美國家調製香水的基底香精）之後的胡椒添加而成，因為提取胡椒精之後的胡椒外觀沒有任何改變，只是沒有味道。李大哥特別要我咬一口胡椒在嘴裡，一兩秒之後，從嘴巴到喉嚨，漸漸會有一道辣熱的感覺直達胃。這是判斷胡椒好壞的方法。

除了勞動，胡椒價格的波動也是受訪者常見的話題。在筆者口述採訪中，椒價起伏不定所引起的忐忑不安心情，是大部分椒農鮮明的共同

回憶。特別是懷抱著椒價沖天、一夜致富、從此翻身的夢想椒農。許多受訪者回憶小時候在胡椒收價格大好時，小孩子為了換取零用錢與零食，整天都在胡椒樹下收集鳥糞裡的胡椒仔，當時的收購商稱為「鳥糞椒」。當然，更多的時間是在大人的支使下幫父母親進行胡椒採集與熟成的各種雜工。砂拉越客家詩人張樂天，針對橡膠與胡椒的價錢波動。創作了這樣的詩：

〈種胡椒之成敗〉

往年椒價起成千，使到椒農興倍然
相率趕工多種植，誰知今日等雲煙
——（轉引自陳琮淵 2010：150）

從這角度來看，胡椒對砂拉越的客家人而言，不僅是一個賴以維生的種植物而已，其商品性的價格變動，甚至可以是關乎命運機運的重要產業。正是胡椒的這種高度資本主義、高度全球化的商品特性，使客家胡椒農雖然是農民，但是已經跟在原鄉地區的務農性質不一樣了。而這樣高度的資本化與市場化的特性，也使得客家農民非常習慣在胡椒、橡膠與油棕中變化種植。

1981 年的《砂拉越憲報》（Sarawak Gazettes）刊登了一篇美里廉律地區的一個華人農墾區（客家）的調查報告：〈廉律華人社會經濟情況調查〉（‘Socio-Economic Survey of the Riam Road Chinese Community’），文中描述了美里廉律地區大批客人種植胡椒的情形：「沿著美里—民都魯路，到舊廉律路到藍卑爾（Lambir）之間的帶狀區域土地肥沃，

非常適合種植胡椒」，「巴甘有三間店，一座華人義山及兩間磚場。不像廉律，這裡的土地相對肥沃，胡椒、橡膠、蔬菜、水果等為此區的主要作物」，「自從 1963 年的大水之後，廉律的七哩、魯哇等地區的園坵腐根病（chronic rootrot）為患，雖然種植胡椒目前仍然是此區大部分家庭的主要收入來源，但大水明顯的衝擊胡椒的重要性」，「自 1963 年起，廉律胡椒的種植逐漸為水果所取代，特別是紅毛丹與香蕉；黃梨、蔬菜及飼養家禽開始出現在魯哇、督九及巴干」（陳琮淵 2010：183-185）。

基本上，這裡的描述與筆者這一年在古晉石角地區所訪談到椒農所述一樣，大約在上個世紀的 60 年代開始，砂拉越的胡椒園普遍捲進了根腐病的病痾中無法根治，於是這裡的客家椒農逐漸改種水果替代。此文過十年後，砂拉越的文史工作者田成英也自行再次對美里的廉律進行調查，寫成了〈一個客家村鎮的社會變遷：美里廉律地區的社會調查〉（田成英 2011）。文中所述，胡椒的種植數量是更加凋零衰落了。

六、關於胡椒的集體記憶

在這一小節中，筆者將從大眾出版品的文化生產方面來試圖呈現胡椒作為砂拉越華人的「公共記憶」面向，以便可以與客家椒農對胡椒的「個人記憶」或「家族記憶」的進行一個比較。

1911 年 11 月 1 日的《砂拉越憲報》（The Sarawak Gazette）報導了新堯灣的打醮慶典（Seniawan “Tacho” Festival）：

新堯灣前次打醮是12年前，那次醮典之後，隨之而來的就是胡椒價格的明顯上漲。而對於佔上砂拉越人口九成的華人客家人而言，胡椒產業是十分重要的。四年前古晉的妝藝遊神慶典之後，也相同的在長期的衰退之後，開啟了貿易榮景，因此顯然這種形式的祈福儀式是十分有效的。兩年來，鄉間頗為霍亂與胡椒病害所苦，同時，後者的價格持續低迷。因此，在這樣的情形下，迫使華人今年舉行慶典。儘管醮典應該是每五年或十年辦理一次，但是砂拉越華人顯然不是那麼嚴守他們的宗教規律。只要時機合宜，便舉辦儀式。（羅烈師 2015：88-89）

如前所述，砂拉越古晉的客家農民種植胡椒有百多年的歷史。祈求胡椒價錢良好，以及祈求胡椒不要得病，正如華人在華南原鄉地區的廟宇中祈求風調雨順，祈求五穀豐收一樣。胡椒已經跟華人的稻作一樣，深深鑲嵌民間文化的信仰與公共節慶中，成為社會記憶與集體記憶的一環。

胡椒園成為砂拉越鄉村地區長大的人的重要集體記憶的一個例子，也可以從出生於砂拉越的文學創作者張貴興的小說《猴杯》中看到。張貴興寫在小說前的2019年版自序〈飛行的叢林〉一文的一開頭便仔細的介紹了他記憶中的胡椒園：

故鄉羅東（Lutong），開荒前是長尾猴老巢，就像附近的豬芭（Krokop），開荒前是野豬窩寨。

上個世紀50年代韓戰爆發，胡椒價格飆漲，母親在老家西南

方栽了一座胡椒園。60年代椒價暴跌後，椒園荒草叢生，回到墾荒時期的山芭模樣。中學時期用一支大鐮刀在椒園裡鋤草，驚見一片芒草叢和灌木叢中，攀緣著十多株蔥綠的豬籠草捕蟲瓶，大小恰似西方人愛啃的熱狗。椒園荒廢後，季風和鳥類帶來了樹籽，紅毛丹、楊桃樹、番石榴、桃金娘、山豬朥，四處滋長。那幾株豬籠草，可能已經椒園蔓延了十多年。（張貴興 2019）

可以看到，小時候在胡椒園的除草勞動、波動的胡椒價格，以及胡椒園的荒廢景象，都是張貴興非常重要的兒時記憶。而胡椒園裡的世界，也成為小說家一開始帶領讀者進入他描述砂拉越叢林的動植物魔幻世界的重要舞台背景。例如，在第六章，小說描述了二戰末時期胡椒價格飆漲的記憶：

曾祖初會這塊野地，應用種植園區傳承的高明農業技術，揉和墾荒者、莊稼漢和苦力的心理生理因素，馬不停蹄種植玉米、鳳梨、香蕉、果樹，躊躇滿志，每天登上絲棉樹觀望。胡椒價格突然飆漲，同等重量胡椒竟然可以買到同等重量黃金，曾祖從絲棉樹觀望知道野地附近已沒有多餘荒地，開始覬覦福角樓右側的黃家土地。早晨農忙時分，曾祖將一支獵槍和十多顆子彈藏匿在黃家隔熱層中，密報（日本）鬼子，使黃家三個大人遭鬼子槍斃，小女兒在紅毛丹樹下遭姦殺。黃家土地迅速被曾祖佔領種植胡椒。（張貴興 2019：252）

小說描述了在日本佔領的二戰末期，胡椒價格飆漲如同黃金（因為胡椒可以製作火藥），更使得主角的曾祖父為了獲得更多土地種植胡椒，竟進行了對鄰居謀財害命的計謀。這個描述與筆者對 70 歲胡椒農的訪問所得相似。受訪者 B 表示他曾經聽長輩說胡椒價格好時曾以一顆一顆的計算方式進行買賣收購。

除了《砂拉越憲報》中新堯灣的水月宮祈福胡椒豐收，以及小說家關於胡椒園的回憶書寫之外，關於胡椒的集體記憶，另一個例子是 1967-1977 年婆羅洲文化局發行的《海豚》雜誌關於將胡椒書寫為砂拉越「本土意象」風情的報導。《海豚》是由婆羅洲文化局發行的雜誌，其主要設定的閱讀對象是砂拉越的青少年。「婆羅洲文化局」是早在殖民政府時期於 1958 年就成立的機構，其成立的背景是要對抗砂拉越與沙巴的共產黨游擊隊，主要是反制共產黨關於反帝國、反殖民的種種宣傳。因此婆羅洲文化局贊助的《海豚》雜誌具有葛蘭西（A. Gramsci）冷戰時期的文化霸權（cultural hegemony）鬥爭意義。它在獨立前作為「推廣政府的教育與本土文化政策」，而在獨立後「則協助政府推廣馬來語」，因此《海豚》雜誌是「60-70 年代冷戰時期婆羅洲的特殊文化景觀」（黃其亮 2019：18）。該雜誌在其銷售巔峰的 1976 年每月銷售量約 13844 本。是婆羅洲文化局所贊助出版的三種語言雜誌中「銷量最好的一本中文雜誌」。其主要讀者是初中生、高中生以及初高中的輟學生。具黃其亮（2019）的說法，《海豚》的編輯方針主要以砂拉越、沙巴的本土故事為基調，各期輪流報導各族群的風俗、歷史、人物，以及婆羅洲熱帶雨林的動物與植物，「《海豚》完全是為受華文教育的兒童和青年而創辦的，它是唯一有婆羅洲做背景的刊物，閱讀它對本州史地

的常識，民間人情風俗的認識，自然有極大的幫助」（黃其亮 2019：7）。簡而言之，在冷戰時期，為了對抗共產黨左翼宣傳的國際反殖反帝論述，以及中國民族意識的潛在召喚，婆羅洲文化局所發行的《海豚》雜誌對青少年讀者訴諸於本土風情意象、本土知識、本土情感的認同與教育。

在這脈絡之下，關於「砂拉越的胡椒」成為《海豚》雜誌很重要的報導內容，胡椒變成了很重要的砂拉越本地象徵性在代表性物產。1962年7月發行的海豚首次報導的胡椒。該月的目錄如下：

封面：西連縣的一個達雅克村民正在清理魚塘

- 在巴達的長屋裡
- 人物介紹：王長水
- 甘個鳥叫 榴槤落
- 針的故事 買皮鞋
- 畫謎 貓頭鷹
- 地方素描：美麗概況

中頁圖片：砂拉越的胡椒

- 連載故事：仙袍（二）
- 製紙盒、婆羅洲野花圖譜：豬籠草
- 人們所寵愛的動物，你知道嗎？

如果我們把前面出生於砂拉越的作家張貴興的小說《猴杯》拿來對照。《猴杯》小說中的最重要兩個植物：豬籠草（又名「猴杯」）與胡椒（胡椒園裡的豬籠草）都有在這一期雜誌中出現。接著，1963年12月的雜誌，以「默迪卡體育館」為封面，內容有一篇〈可貴的光明，你知道嗎？亞生採胡椒、模西素描、實八岸的特產椰子〉。1965年12月的雜誌，封面是「農民採胡椒之情景」。隔一期1966年1月的封面圖

片依然是胡椒，「紅胡椒，浸成黑，清水一洗，粒粒皆白之鏡頭」。1966年8月的雜誌封面也是胡椒：「一片恬靜美麗的胡椒園」。1967年4月的雜誌「青年園地」，談的是〈一把小刀、種胡椒、黃昏〉。1967年10月的雜誌，收有一首詩：〈在胡椒園漫步〉。1968年6月的雜誌又再次以胡椒為封面：「椒園美景」。1969年1月的雜誌登錄了一首創作新歌：「採椒忙」。1971年1月的雜誌也收錄一首同名詩：「採椒忙」。1971年1月的雜誌也收錄一首同名詩：「採椒忙」。可見當時的胡椒的種植非常多。1972年2月的雜誌中頁圖片：「胡椒種植的過程」。到了1974年6月，該期雜誌發了一篇文章，〈農業知識：留意胡椒根腐病〉。該文算是雜誌最後一篇關於胡椒的報導，因為三個月後的1974年9月，雜誌推出最後一期就停刊了（黃其亮 2019：137-205）。

總結來說，《海豚》雜誌有三次以胡椒為封面，有兩次以胡椒為中頁圖片，有四首以胡椒為創作主題的詩歌，在這本以向青少年介紹砂拉越、沙巴的本土風情為主的雜誌上，這樣的頻率算是很高的。對於成長於60-70年代的那個世代的人來說，胡椒因此無疑被論述為是最具代表本土意象的植物，包含眾多的集體記憶與經驗的種植物之一。

文學與雜誌的再現也符合筆者這次關於胡椒的本地集體記憶方面的調查採集。在知道筆者的訪問調查大綱後，近70歲的客家公會副會長（張先生）隔天特別用手寫了三張手寫稿回答我的提問。其中，他寫道：

我是50年代出生，16歲開始跟父親種橡膠與胡椒。……早上割樹膠，白天種植胡椒。一種就種了8年。直到農村爆發椒瘟。回憶當年，胡椒病死，農村也跟著破產了。我於是丟下鋤頭，

從鄉下湧入城市工作……。 (編號 7 受訪者)

算了一下，張副會長大約是在 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離農，進入都市工作。張副會長的父親是第一代移民，大約是戰前 40 年代南來，他是第二代。但也是最後一代農夫。他後來在古晉結婚定居從事業務薪職工作，他的兒子與孫子都不再務農與種植胡椒。

戰後，隨著胡椒做成火藥，以及二戰中對椒園的破壞。50 年代有一波胡椒價格上揚的行情。許多客家椒農發了財。客家人開始進古晉市區採購地產，開啟了客家椒農離農定居城市的趨勢。伴隨著胡椒價格的上揚，當然也就越來越多的胡椒園出現。接著而來的是價格的下降以及無法根除的胡椒根腐病。農民們看到整園丘大批大批的胡椒枯萎死去，幾乎束手無策，毫無還轉的可能。接著只能改種橡膠，然後又是幾年無收入的等待。

依據筆者的訪問，不再種植胡椒之後，現在大部分的農民都改種橡膠、油棕、榴蓮與水果等等。在英吉利里，四位受訪農民尤其強調現在油棕的價錢很好又很穩定，所以大部分的農地現在都改種油棕。筆者在從古晉往成邦江的大道上，偶爾會看到路邊有東立大型看板，上面寫有一些數字。問了報導人之下才知道這是油棕的即時行情價。政府要讓農民知道現在油棕的價錢，避免農民在被收購時產生損失。城邦江的一個受訪者（斯里阿曼客家公會副會長）近幾年因為改養燕窩，據說獲利頗豐。某位報導人私下跟我透露，他有三間燕屋，每天至少可以產出一公斤的燕窩。單單養燕窩的收入一個月應該有接近一萬馬幣。

二戰之後，大部分成長在胡椒園農家的小孩都進入都市開啟另外的

職業生涯。有的當建築工，有的開商店，成為古晉的「市民」。下面引用某個網頁的文字（作者是出身於砂拉越的椒農家庭）：

回顧 1970 年至 1990 年代，世界經濟不景氣巨大衝擊農產品市場價格，加上馬來西亞政府開始調整其原本以農業為主的農產品經濟發展策略，偏重工商（包括產品加工業），傳統農業領域遭冷落邊緣化，這從前首相敦馬哈迪當權主政的 22 年（1981 年至 2003 年）期間最為明顯。砂種植胡椒華人銳減。在此情況之下，許多的胡椒農戶陸續放棄胡椒祖業（包括椰子園農戶等），甚至於把家族農地便宜賣掉，從農村搬遷到城鎮（當中包括從移居到西馬半島大城市諸如新山、吉隆坡甚至於新加坡找尋新天地）居住，開始新城市形態生活模式。還有許許多多來自於農村的年輕人也選擇到外國諸如日本、台灣、汶萊等經濟發達區去「跳飛機」（逾期居留在當地非法工作賺取血汗錢，家庭悲歌唱不完）。在此情況之下，許多華人後裔因有感於傳統農業不出頭因素（勞力生產的農產品賤價，農民家庭面臨世代貧窮困境）而失去祖傳農地，以至於在從事胡椒種植業的華人農戶劇減。（作者不詳 2020）

七、結論

在筆者的訪問中，這些小時候成長在農村的椒農小孩，對胡椒園的記憶正如同台灣戰後成長於農村的筆者與筆者的父親那一輩那樣。一邊

是小時候的農村世界，一邊是正在向自己招手的城市生活。本文訪問的椒農，在長大之後，無一例外的，最後都紛紛轉往都市發展了。就筆者的走訪，雖然，如今胡椒園已經消失在華人的農村中，大部分轉入原住民的保留地繼續耕種，但其實胡椒並沒有消失在華人的生活元素中。誠如本文所訪問的退休椒農 C，他依然在屋子四周種個六、七十株來打發時間，而在市區，我在客屬公會附近還看到有阿嬤在屋子旁種一株胡椒，每早順手採收幾串，當天早上我剛好遇到。因此，依筆者的感覺，胡椒對的當地的客家人來說，或許就像傳統台灣人會在屋前屋後種植蓮霧、芒果一樣，既是一種具本地代表性的商業作物，也是日常生活中一種親切植物吧。在日常生活中，在古晉市區到處走吃，你更會發現無所不在的胡椒味。不管是華人的食物、馬來人的、印度人的食物，味覺了幾乎少不了胡椒。每個小吃餐桌上都放有胡椒粉。胡椒豬肚、叻沙 laksa，乃至半熟蛋上都要灑上大把的胡椒粉...。甚至，即使像張貴興這樣後來離開砂拉越，定居台灣（或者定居別國）的人，在他們的深層記憶中，「胡椒園」的記憶（一如榴槿、紅毛丹、橡膠園一樣），成為砂拉越人的集體記憶的一環。

筆者在田野訪問過程中，從副會長與許多受訪者口中得知，在 20 多年前客家公會的紀念活動中，曾經動員過客家公會的人力、物力去拍攝過種植胡椒的紀錄片。但很可惜，因為屬於錄影帶與 DVD，而公會也沒有保存，所以筆者至今一直沒有能取得，也沒能在網路搜尋到。但從這個十多前的胡椒錄影帶拍攝的故事可以知道，對當地的客家公會而言，胡椒對當地的客家人來說是自身歷史相當重要的一環。從十九世紀的第一代先祖移民開始，胡椒就是客家人在此定居種植的作物，更是

50-60年代許多客家人得以財富積累轉型，往向都市發展的重要產業。當然，有更多的客家人對於胡椒種值得記憶是跟童年時期的貧困與勞動歲月參雜一起的，並沒有從胡椒種植上獲得任何喜悅。例如筆者對成邦江農民的訪問中得到的回應是，他們完全不懷念種植胡椒的歲月，對胡椒也不覺得任何親切感或認同感。或許是因為這樣，古晉地區的客家社團活動中，至今仍沒有看到明顯地將胡椒納入當地的客家文化一環中。本文儘管羅列了許多跟胡椒相關的集體記憶，然而，這樣的歷史與集體記憶如何轉化為一種在地的客家文化認同的元素之一，尚待進一步的發展與觀察。

謝誌：本文為客家委員會補助研究計畫『胡椒與客家：砂勞越詩里阿曼省客家人的胡椒產業與聚落調查』（計畫編號：HAC-111-IR-0007-01），以及國科會補助計畫『權力文化網絡、公共領域與集體記憶：兩個馬來西亞全國性客家社團的比較研究』（計畫編號：107R013）的成果報告之一。作者在此要特別感謝砂拉越客屬公會副會長黃俊康先生（Simon）、斯里阿曼客家公會前副會長李志平先生，兩位砂拉越鄉賢熱心幫忙安排與接送筆者進行緊湊的田調工作，沒有兩位的幫助本研究不可能完成。筆者也要感謝中央大學客家學院博士生彭振雄，從台灣一起到砂拉越進行訪問。而「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研究員蔡增聰先生在文獻資料上的協助也彌足珍貴，在此一並致謝。

參考文獻

- 丘瓊潤，1983，〈砂拉越的胡椒種植及其前景〉。頁 141-146，收錄於《砂拉越客屬公會金禧紀念特刊》。古晉：砂拉越客屬公會編印。
- 田汝康，林青青譯，2013，《砂拉越華人社會研究報告》。古晉：慕娘印製有限公司。
- _____，2015a，〈鄭和海外航行與胡椒運銷〉。頁 205-215，收錄於《中國帆船貿易與對外關係史論集》。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 _____，2015b，〈十八世紀末期至十九末期西加里曼丹的華僑公司組織〉。頁 167-196，收錄於《中國帆船貿易與對外關係史論集》。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 田英成，1999，《華人社會的變遷》。詩巫：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
- _____，2011，《華人社會史研究》。詩巫：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
- 余悅勝編，2010，《泗里街省華族史料集》。詩巫：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
- 作者不詳，2020，《斯里阿曼省華族史料集》，1999。詩巫：砂拉越華族文化協會編印，（2020年11月4日）。<http://www.chineseweekly.com.my/news/cw%20East%20M%27sia%202>，取用日期：2023年12月14日。
- 作者不詳，引自陳琮淵譯，2010，〈附錄二：廉律華人社會經濟情況調查〉。頁 179-226，收錄於《文學、歷史與經濟：沙勞越華族社會發展迷思》。詩巫：華族文化協會。
- 周丹尼，黃順柳譯，1990，《砂朥越鄉鎮華人先驅：1841-1941》。古晉：

佳印。

房漢佳，1992，〈倫樂華社之今昔〉。頁 75-91，饒尚東、田英成編收錄於《砂朥越華族研究論文集》。詩巫：砂朥越華族文化協會。

_____，1996，《拉讓江流域發展史》。詩巫：詩巫民眾會堂民族文化遺產委員會。

_____，2001，《巴南河流域發展史》。古晉：人民聯合黨總部研究與資料中心年。

_____，2004，〈砂朥越客家社會的歷史與現狀〉。頁 201-214，收錄於《砂朥越客屬公會 70 週年紀念特刊：1934-2004》。古晉：砂朥越客屬公會編印。。

砂朥越客屬公會，2004，〈專訪本會名譽會長蔡漢雄鄉賢暢談公會創會史跡〉。頁 76-78，收錄於《砂朥越客屬公會 70 週年紀念特刊：1934-2004》。古晉：砂朥越客屬公會編印。

砂朥越華族文化協會，1999，《斯里阿曼省華族史料集》。詩巫：砂朥越華族文化協會編印。

徐曉東，2019，〈殖民檔案視角下的二戰前新柔廖華人經濟網絡〉。頁 146-173，收錄於吳小安、黃子堅主編，《全球視野下的馬新華人研究》。北京：科學出版社。

張貴興，2019，《猴杯》。台北：聯經出版社。

陳琮淵，2010，《文學、歷史與經濟：沙朥越華族社會發展迷思》。詩巫：華族文化協會。

黃其亮，2019，《冷戰時期的婆羅洲文化局與中文「海豚」雜誌（1961-1977）》。詩巫：砂朥越華族文化協會。

- 黃建淳，1999，《華人史研究》。台北：東大圖書出版公司。
- _____，2009，〈華人對布魯克王朝的貢獻：1841-1945〉。《淡江史學》20：91-120。
- 楊謙俊，1996，《華工起義：1857年砂拉越石隆門華工推翻白人統治始末》。詩巫：華族文化協會。
- 楊曜遠，不詳，〈砂拉越的客家人〉。頁265-272，收錄於《砂拉越客屬公會慶祝成立80週年慶典：1934-2014》。古晉：砂拉越客屬公會。
- 劉伯奎，1978，《河婆史話》。詩巫：拉讓書店。
- _____，1983，〈古晉華文學校發展史略〉。頁163-279，收錄於《砂拉越客屬公會金禧紀念特刊》。古晉：砂拉越客屬公會編印。
- _____，1988，《十九世紀中葉砂拉越華人兩大公司》。新加坡：南洋學會。大馬福聯暨雪蘭莪福建會館資助叢書。
- 劉郁忻，2016，《古晉巴剎華人方言群及其產業（1840-1950）》。國立交通大學客家文化學院人文社會學系族群與文化碩士班。
- 蔡增聰，2018，〈泗里街砂厘港：一篇有關1898年當地廣東人活動及種植的報告〉。《文海》12：47-53。
- 鄭昭賢編著，2022，《麻坡港主時代》。吉隆坡：學文社。
- 鄭澤冰，2018，〈砂拉越白色王朝統治期間（1841-1941）魯巴河流域華人社會發展概況：鄉鎮、貿易〉。《文海》12（7）：63-75。
- _____，2021，《歷史的回聲：布洛克王朝統治時期魯巴河流域華人社會發展概況》。詩巫：華族文化協會出版。

- 羅烈師，2014，〈新臺灣：多元族群裡的馬來西亞客庄〉。《全球客家研究》3：355-372。
- _____，2015，《阿娘的土地：砂拉越新臺灣的信仰和歷史》。砂拉越古晉：新臺灣水月宮理事會出版。
- Gin, Ooi Keat, 1997, *Of Free Trade And Native Interests: The Brookes and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Sarawak, 1984-1941*.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Reid, Anthony (安東尼·瑞德)，孫來臣、李塔娜、吳小安譯，孫來臣審校，2010，《風下之地：東南亞的貿易時代 1450-1680》（第二卷）（*Southeast Asia In The Age of Commerce 1450-1680*）。北京：商務出版社。
- Shaffer, Marijorie (瑪喬麗·謝弗)，顧淑馨譯，2019，《胡椒的全球史：財富、冒險與殖民》。上海：上海三聯書店。

Hakka and Pepper: Cultivation History and Collective Memory of Hakka Pepper Farmers in Kuching, Sarawak

Chao-Ching Ko**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Pepper is one of the most significant plants in history. Being the “king of spices,” pepper was traded over long distances between Europe and Asia during the “Geographical Discovery.” Pepper is similar to coffee, sugar cane, tobacco, and rubber in that it transcends regional economies and is deeply embedded in the global trade network.

Malaysia is currently among the top five pepper exporters in the world. Malaysian pepper is mainly produced in Sarawak, where it had been cultivated by the Hakka people for more than a century. Only in the 1980s did the Hakka people stop cultivating pepper. The aborigines took their place.

Although pepper cultivation was economically important for the Hakka people in Sarawak for 150 years, pepper is not a prominent “Hakka element” in discussions on Hakka collective memory and Hakka culture compared with discussions on the migration of mining companies and war epics in West Kalimantan.

** Date of Submission: December 5, 2023

Accepted Date: April 10, 2024

Therefore, this study conducted industrial fieldwork and historical data collection on pepper cultivation in Sarawak.

Through investigations and oral interviews with local Hakka pepper plantation owners, this study attempted to describe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Hakka pepper plantation industry in the postwar period, as well as the social, economic, and political effects of pepper planting.

This article briefly describes the social history of Hakka pepper farmers from the 1940s to the 1980s and presents their collective memory during this period.

Finally, this article compares reports in the Sarawak Gazette of festival prayers for a good pepper harvest with reports in Dolphin (海豚), an important Chinese magazine in Sarawak in the 1960s and 1970s. Interviews with Hakka farmers near Kuching illustrate a shared collective memory of pepper cultivation.

Keywords: Sarawak Pepper, Sarawak Hakka, Collective Memory, Hakka Pepper Cultivation

